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基金在钱景财富申购单笔最低 金额和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景财富”）协商，决定自2015年3月16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首次单笔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赎回的最低份额和赎回后最低保有份额。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 1、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87）
- 2、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93）

二、调整内容

自2015年3月16日起，投资者通过钱景财富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单次最低限额均调整为100元，赎回的最低份额以及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调整为50份，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最低保有份额时，余额部分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三、本公告解释权归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公司全称：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5095

公司网站：<http://www.niuji.net>

公司全称：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公司网站：<http://www.ncfund.com.cn>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12 日